

龙岗区园山街道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以及上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结合本街道实际工作，编制并向社会公布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报告内容中所列数据统计起止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园山街道公共服务办（政务服务）联系（地址：园山街道横坪公路 89 号数字硅谷产业园停车场入口右侧便民服务中心，邮编：518100，电话：0755-84264114，电子邮箱：ysjdzwb@lg.gov.cn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本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量。2025 年我街道门户网站共更新信息 504 条，其中财政预决算信息 13 条、人事信息 22 条、政府采购信息 24 条、社会救助领域基层政务公开信息 28 条、工程信息 170 条、其他类栏目信息 247 条。

(二)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。2025 年本街道处理依申请公开案件 13 宗，均按照相关文件要求依法依规予以回复。

(三)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制度。本街道通过人工监察，督促落实信息公开工作，按照“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要求各部门按规定依时公开各类政务信息。

(四)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。本街道按照各项制度规定严格审核各部门拟发布信息，规范信息发布质量；同时安排专人定期开展自查，确保信息发布的及时性、正确性。

(五)做好监督保障工作。本街道明确政务公开分管街道领导、分管负责人和工作人员，强化政务公开工作责任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实到人，积极推动政务公开各项工作稳步开展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06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208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9	4					13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					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2						2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	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						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			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			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					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5年我街道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聚焦工作热点和群众关注点，主动公开街道工作动态、重点领域和社会救助等信息，进一步提高了信息公开的便民性，但也存在一些问题：一是政务公开工作队伍整体的专业理论水平不高，对政策的把握能力不强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时效性及内容质量有待加强。

在后续工作中，我街道将采取以下措施积极改进：一是加强学习培训。强化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专业理论学习和政策培训，提高政务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。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监督管理，进一步提升信息发布时效及内容质量，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更全面、及时、有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年度未发出收费通知，未收取信息处理费用。